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取得綜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7,907.6萬元，與上年同期約人民幣40,582.8萬元相比下降約6.6%。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應佔期內溢利約人民幣988.8萬元，比上年同期上升約453.3%。
- 2025年上半年，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為人民幣6.18分，比上年同期上升約451.8%。

業務摘要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僅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79,076	405,828
銷售成本		<u>(346,788)</u>	<u>(378,928)</u>
毛利		32,288	26,900
其他淨收入		810	1,678
行政開支		<u>(11,182)</u>	<u>(13,148)</u>
經營溢利		21,916	15,430
財務收入		130	284
財務成本	5	<u>(6,341)</u>	<u>(8,595)</u>
除稅前溢利	5	15,705	7,119
所得稅費用	6	<u>(3,255)</u>	<u>(2,145)</u>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u><u>12,450</u></u>	<u><u>4,974</u></u>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888	1,787
非控制性權益		<u>2,562</u>	<u>3,187</u>
		<u><u>12,450</u></u>	<u><u>4,974</u></u>
每股盈利	7		
基本(分)		<u><u>6.18</u></u>	<u><u>1.12</u></u>
攤薄(分)		<u><u>6.18</u></u>	<u><u>1.12</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635,371	653,726
物業的使用權資產	8	65,901	66,786
無形資產		7,800	8,264
遞延稅項資產		5,577	7,181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11	1,612	1,612
商譽	9	1,614	1,614
		<u>717,875</u>	<u>739,18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25	720
貿易應收賬款	10	116,455	126,354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11	65,278	69,12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	113,909	128,795
受限制存款		2,400	6,600
		<u>299,167</u>	<u>331,59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9,337	92,459
貸款及借款	14	160,466	218,199
合同負債		6,653	9,663
應付薪金及福利		9,070	8,047
應付稅項		6,968	5,992
租賃負債		438	407
		<u>272,932</u>	<u>334,767</u>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26,235</u>	<u>(3,17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44,110</u>	<u>736,007</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4	215,316	216,086
租賃負債		1,246	1,184
遞延收入		41,511	42,585
合同負債		4,250	4,493
遞延稅項負債		<u>5,932</u>	<u>6,018</u>
		<u>268,255</u>	<u>270,366</u>
資產淨值		<u>475,855</u>	<u>465,64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9,921	159,921
儲備		<u>164,076</u>	<u>156,424</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323,997	316,345
非控制性權益		<u>151,858</u>	<u>149,296</u>
總權益		<u>475,855</u>	<u>465,64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 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59,921	79,530	13,895	62,999	316,345	465,641
期內溢利		—	—	—	9,888	9,888	12,450
綜合收益總額		—	—	—	9,888	9,888	12,45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5	—	—	—	(2,236)	(2,236)	(2,236)
撥入儲備		—	—	707	(707)	—	—
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159,921</u>	<u>79,530</u>	<u>14,602</u>	<u>69,944</u>	<u>323,997</u>	<u>475,855</u>
於2024年1月1日		159,921	79,530	13,786	58,578	311,815	458,791
期內溢利		—	—	—	1,787	1,787	4,974
綜合收益總額		—	—	—	1,787	1,787	4,974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	—	—	622	622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184	184
於2024年6月30日結餘(未經審核)		<u>159,921</u>	<u>79,530</u>	<u>13,786</u>	<u>60,365</u>	<u>313,602</u>	<u>464,57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業務所得現金	53,549	42,811
已付所得稅	(1,736)	(2,576)
已退回所得稅	—	48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1,813	40,71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3,525)	(26,044)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13,8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525)	(39,932)
融資活動		
支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236)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	—	184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70,197	124,216
償還銀行貸款	(122,388)	(124,660)
償還其他借貸	(2,083)	(2,083)
已付利息	(6,525)	(8,577)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要素	(20)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28)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3,083)	(10,9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淨額	(14,795)	(10,13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795	144,307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91)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909	134,171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為中國天津自貿區(天津港保稅區)海濱八路35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能源解決方案。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要求編製。本中期業績公告獲授權於2025年8月22日發佈。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劃分。按照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呈報資料方式，本集團已列示以下四個可報告分部。概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的報告分部。

- 配售電業務：向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各行各業的終端用戶出售從國家電網地方分支購買的電力及相關服務費。
- 能源生產及供應業務：向國家電網地方分支出售電力及向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的工商業客戶提供蒸汽、供熱及供冷，向天津港保稅區臨港區域的工商業客戶提供蒸汽。
- 光伏發電及銷售業務：向揚州市及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的客戶提供光伏發電及售電。
- 其他：工業設施的建設及營運維護，電力部件交易。

於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揚州晴昌」)95%的股權。揚州晴昌主要從事光伏發電及銷售業務，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將其視為新的經營及分部報告。因此，若干比較數據及上一年度的分部披露資料已重新分類和列報，以符合本期間的列報。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配售電	102,201	103,731
能源生產及供應	258,581	280,736
光伏發電及銷售	4,415	4,260
其他	13,879	17,101
	<u>379,076</u>	<u>405,828</u>

按確認時間分類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	366,105	389,239
於一段時間	12,971	16,589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379,076</u>	<u>405,828</u>

由於自客戶所得的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且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未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有關不同地理位置的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下表呈列本集團經營分部分別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溢利資料。

	配售電	能源生產 及供應	光伏發電 及銷售	其他	總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2,201	258,581	4,415	13,879	379,076
分部間	203	—	—	—	203
分部收益					379,279
對銷					(203)
集團收益					379,076
業績					
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4,014	46,282	4,063	3,984	58,343
其他淨收入					13
利息收入					130
財務成本					(6,341)
折舊及攤銷					(25,391)
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11,049)
除稅前溢利					15,705
於2025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58,363	725,047	52,882	45,825	882,117
可報告分部負債	27,206	114,353	4,666	15,170	161,395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配售電	能源生產 及供應	光伏發電 及銷售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3,731	280,737	4,259	17,101	405,828
分部間	<u>1,655</u>	<u>—</u>	<u>—</u>	<u>—</u>	<u>1,655</u>
分部收益					407,483
對銷					<u>(1,655)</u>
集團收益					405,828
業績					
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u>7,711</u>	<u>36,187</u>	<u>3,531</u>	<u>5,865</u>	<u>53,294</u>
其他淨收入					123
利息收入					284
財務成本					(8,595)
折舊及攤銷					(25,939)
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u>(12,048)</u>
除稅前溢利					<u>7,119</u>
於2024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60,918	759,815	45,498	50,571	916,802
可報告分部負債	<u>25,634</u>	<u>187,032</u>	<u>14,619</u>	<u>15,914</u>	<u>243,199</u>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計算方法為「除息稅折攤前盈利」，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和攤銷前的盈利。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財務成本	6,293	8,555
租賃負債利息	28	22
其他財務成本	20	18
	<u>6,341</u>	<u>8,595</u>
物業使用權資產攤銷	885	885
攤銷無形資產	474	423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	—	(165)
折舊	24,032	24,631
購電(計入銷售成本)	92,398	98,354
燃料	178,844	195,652
委外運營(計入銷售成本)	<u>19,364</u>	<u>20,954</u>

6 所得稅費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所得稅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736	2,065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撥備	<u>1,519</u>	<u>80</u>
所得稅費用	<u>3,255</u>	<u>2,145</u>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9,888</u>	<u>1,787</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2024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9,921</u>	<u>159,921</u>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8. 物業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機械及在建工程項目，成本為人民幣5,67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20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樓宇及構築物有關的提早終止租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6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b) 物業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物業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於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9. 商譽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成本	<u>1,614</u>	<u>1,614</u>
減值虧損	<u>—</u>	<u>—</u>
賬面值	<u><u>1,614</u></u>	<u><u>1,614</u></u>

載有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兩個現金產生單位(CGU) — 天津天保臨港熱電有限公司(稱為「臨港熱電」)及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稱為「揚州晴昌」)。

10. 貿易應收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15,176	123,649
4至6個月	942	1,365
7至9個月	337	789
10至12個月	—	506
超過12個月	<u>—</u>	<u>45</u>
	<u><u>116,455</u></u>	<u><u>126,354</u></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90天。

11. 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價格補貼	38,689	38,689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稅項	3,935	2,106
向供應商墊款	22,023	27,857
其他	631	470
	<u>65,278</u>	<u>69,122</u>
非即期		
於第三方存款	<u>1,612</u>	<u>1,612</u>

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u>113,909</u>	<u>128,795</u>

13.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55,227	56,923
應付票據	20,000	20,000
應付保留金	3,809	6,059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的應付款項	2,100	3,13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8,193	6,331
其他	8	8
	<u>89,337</u>	<u>92,459</u>

本集團的所有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需要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債權人以及應付票據(包含在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38,835	60,510
4至6個月	844	13,198
7至12個月	33,151	849
超過12個月	2,397	2,366
	<u>75,227</u>	<u>76,923</u>

14. 貸款及借款

(a) 貸款及借款的償還時間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1年內或按要求	<u>156,300</u>	<u>214,031</u>
1年後但於2年內	70,450	73,787
2年後但於5年內	40,420	23,861
5年後	<u>98,197</u>	<u>110,106</u>
	<u>209,067</u>	<u>207,754</u>
	<u>365,367</u>	<u>421,785</u>
其他借款		
1年內或按要求	<u>4,166</u>	<u>4,168</u>
1年後但於2年內	4,166	4,166
2年後但於5年內	<u>2,083</u>	<u>4,166</u>
	<u>6,249</u>	<u>8,332</u>
	<u>10,415</u>	<u>12,500</u>
	<u>375,782</u>	<u>434,285</u>

(b) 為貸款及借款作抵押的資產

於報告期末，貸款及借款的擔保情況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8,850	53,000
— 由本公司擔保	144,017	143,585
— 無抵押	172,500	225,200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10,415	12,500
	<u>375,782</u>	<u>434,285</u>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以非全資附屬公司臨港熱電實繳資本總額45% (2024年：45%) 作抵押，其為本集團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其他借款指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餘額，由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4,233,000元(2024年：人民幣26,328,000元)的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供汽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抵押。

(c) 附有與特定財務表現、指標要求有關的限制性條款的銀行貸款協議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協議載有有關借款人特定財務表現指標要求的限制性條款，如各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率、流動資金比率及淨利潤。未能達到要求可能會促使貸款人要求立即償還貸款。

於2025年6月30日，包含該等限制性條款的銀行貸款結餘總額為人民幣157,045,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2024年：人民幣254,924,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違反貸款限制性條款(2024年：零)。

15. 股息

於中期報告期間批准及應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中期報告期間批准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為每普通股人民幣0.014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u>2,236</u>	<u>—</u>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7.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在中期財務報告做出撥備的未履行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已訂約之資本開支	<u>8,193</u>	<u>6,331</u>

18.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結餘

(i) 貿易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資產包括以下應收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天保集團以外的關聯方預付燃氣款項	17,695	27,138
應收天保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u>1,492</u>	<u>1,717</u>

(ii) 其他應付款項及負債包括以下應付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收天保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u>130</u>	<u>253</u>

(b)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予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2,526	906
購買貨品自 一間由非全資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 同一最終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31,080	124,770
提供服務予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1,088	825
服務獲得自 天保集團的附屬公司	607	501
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附屬公司	4,150	2,662
獲得擔保自 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權益擁有人	49,000	49,000

19.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自2025年6月30日後並未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5年上半年業務回顧概要

2025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660,536億元，同比增長5.3%，中國經濟頂住壓力、迎難而上，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向好。根據國家能源局印發的《2025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我國煤炭將保持穩產增產，天然氣產量保持較快增長，新增新能源發電裝機規模2億千瓦以上，跨省跨區輸電能力持續提升，非化石能源發電裝機佔比提高到60%左右、消費總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2025年上半年，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面對不利情況，本集團積極應對，與客戶保持溝通，及時了解蒸汽用戶生產情況，合理安排電力、熱力設備設施停檢計劃；與天然氣供應商密切協調，降低天然氣採購價格，促進客戶穩產達產；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積極拓展合同能源管理及光伏等新能源業務。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重點工作實施舉措

1. 合同能源管理和綠電業務完成預期目標

2025年上半年成功中標天津港保稅區智慧路燈合同能源管理二期項目。積極拓展綠電交易業務，上半年完成綠電交易約800萬千瓦時，成功與域外新能源電廠達成綠電交易，為下一步與西北綠電集中地區擴大綠電交易份額奠定堅實基礎。

2. 分佈式光伏項目持續拓展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拓展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已完成臨港熱電分佈式光伏項目並網，天保物流所屬倉庫光伏項目已進入實施階段，華翔汽車內飾定製廠房光伏項目即將進場施工，並有多項儲備項目處於審批中或已達成合作意向。

3. 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二期儲能項目建設有序開展

天津港保稅區海港區域配電網1.72MWh二期儲能電站項目已完成現場安裝，計劃將於年內投運，該項目順利實施將進一步推進海港區域源網荷儲一體化建設進程。

4. 股權併購項目穩步推進

本集團持續關注多個分佈式光伏項目的收購機會，重點評估項目收益水平，強化排查項目潛在風險，已就具備投資價值的部分項目達成初步收購意向，未來將擇優有序推進收購工作。

經營業績及分析

根據本集團的統計，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銷售蒸汽約75.7萬噸，比去年同期的約79.2萬噸下降約4.4%。銷售電力約13,164.9萬度，比上年同期的約13,945.7萬度下降約5.6%。實現上網電量約10,516.2萬度，比上年同期的約11,817.8萬度下降約11.0%。

1. 營業收入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取得的綜合營業收入約人民幣37,907.6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0,582.8萬元下降約6.6%，主要是由於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導致能源需求量下降。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10,220.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373.1萬元下降約1.5%，主要是業務的正常波動。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25,858.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8,073.6萬元下降約7.9%，原因在於受中美貿易政策和海關檢驗檢疫政策影響，本集團糧油企業客戶均出現減產，導致能源需求量下降。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441.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26.0萬元上升約3.6%，原因2024年投資建設的西七道、西九道光伏項目在2024年末並網發電。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1,387.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10.1萬元下降約18.8%，原因在於代維業務以及電力工程收入下降。

2. 其他淨收入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取得其他淨收入約人民幣81.0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67.8萬元下降約51.7%，主要原因在於本期外購碳排放配額支出較上期增加。

3. 分部成本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9,838.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068.9萬元下降約2.3%，主要是由於節能改造導致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23,511.2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342.1萬元下降約10.7%，主要是由於煤炭價格下跌導致。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240.8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262.1萬元下降約8.1%，主要是由於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導致。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成本約人民幣1,087.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219.7萬元下降約10.8%，原因在於收入下降導致成本同步下降。

4. 分部毛利

配售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配售電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381.2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304.2萬元上漲約25.3%，主要原因在於由節能改造導致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

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

2025年上半年，能源生產及供應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2,346.9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731.5萬元上升約35.5%，主要由於煤炭價格下跌以及降本增效，降低費用導致。

光伏發電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光伏發電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200.7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63.9萬元上升約22.5%，原因在於繼續挖掘降本增效潛能，降低費用水平導致。

其他分部

2025年上半年，其他分部的毛利約人民幣300.0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490.4萬元下降約38.8%，主要原因在於代維業務以及電力工程收入下降導致。

5. 分部除息稅折攤前盈利

2025年上半年，分部除息稅折攤前盈利約人民幣5,834.3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29.4萬元上升約9.5%，主要原因在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共同推動本集團盈利能力不斷提高。

6. 財務成本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財務成本約人民幣634.1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59.5萬元下降約26.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償還借款導致利息支出下降。

7. 燃料成本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燃料成本約人民幣17,884.4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9,565.2萬元下降約8.6%，主要原因是煤炭價格下降導致。

8. 除稅前溢利

2025年上半年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570.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11.9萬元上升約120.6%，主要由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共同推動本集團盈利能力不斷提高。

9. 所得稅費用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發生所得稅費用為約人民幣325.5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14.5萬元上升約51.7%，主要原因是由於淨利潤增長導致。

10. 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

2025年上半年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約人民幣988.8萬元，比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78.7萬元上升約453.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先後完成了鍋爐和換熱站的節能改造，單位能耗水平和綜合成本進一步下降；以及新能源項目陸續落地實施導致歸屬於母公司的期內溢利增加。

財務狀況

1. 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107,077.4萬元下降約5.0%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101,704.2萬元。負債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60,513.3萬元下降約10.6%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54,118.7萬元。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由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31,634.5萬元上升約2.4%至2025年6月底的約人民幣32,399.7萬元。

截至2025年6月底，流動資產為約人民幣29,916.7萬元，比2024年年末的約人民幣33,159.1萬元下降約9.8%。其中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11,390.9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12,879.5萬元)；貿易應收賬款為約人民幣11,645.5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12,635.4萬元)。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27,293.2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33,476.7萬元)，其中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約人民幣8,933.7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9,245.9萬元)；及非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26,825.5萬元(2024年年末：約人民幣27,036.6萬元)。

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5年6月底，本集團共計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1,390.9萬元，比去年年末的約人民幣12,879.5萬元下降約11.6%，主要原因為償還借款導致。

3. 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

負債與所有者權益比率的計算方法為負債期末餘額除以總權益期末餘額。

2025年6月底，本集團負債佔總權益比率為1.14，比去年年末的1.30下降12.3%，是由於本集團償還借款導致負債下降。

其他重大事項

1. 資本支出及資本承擔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總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352.5萬元，主要用於華翔汽車內飾定製廠房分佈式光伏項目支出人民幣152.0萬元；新能源重卡綜合能源站項目支出人民幣134.5萬元；其他項目支出人民幣66.0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撥備為約人民幣819.3萬元，主要用於支付揚州晴昌二期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建設、支付國際生活區河道景觀燈綠化工程款及海港熱電廠公用蒸汽熱力管道檢驗檢測綜合技術服務項目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已於本中期業績公告「2025年下半年業務展望」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確切計劃於未來期間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並作出相關融資。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計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11,390.9萬元；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37,578.2萬元，其中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6,046.6萬元及長期借款約人民幣21,531.6萬元，含有抵押或保證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0,328.2萬元及無抵押借款約人民幣17,250.0萬元，其中為固定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1,906.6萬元，為浮動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15,671.6萬元。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做對沖用途。此外，本集團無任何外幣投資。

3.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4.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5. 或有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

6. 本集團銀行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37,578.2萬元，其中短期借款約人民幣16,046.6萬元及長期借款約人民幣21,531.6萬元；有抵押或保證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0,328.2萬元及無抵押借款約人民幣17,250.0萬元；其中為固定利率的貸款及借款約人民幣21,906.6萬元，為浮動利率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約15,671.6萬元。

7. 本集團其他債務

除於本業績公告所披露的本集團貸款及借款外，本集團仍存在租賃負債約人民幣168.4萬元。

8.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價值人民幣2,423.3萬元的供氣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041.5萬元的融資租賃的抵押，及本公司以所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265.0萬元的銀行貸款的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9. 資本架構

本公司H股股份於2018年4月2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0年7月29日，本公司H股「全流通」計劃完成後，所有內資股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僅由H股組成。

10. 股份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實施任何股份計劃。

11. 外匯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業，本集團的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價及結算。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其中包括以港元計價的存款)，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有關外匯匯率波動的重大風險。董事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之運營不會有重大不利影響。據此，本集團在報告期內並沒有制定任何為減低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安排。

2025年下半年業務展望

1. 加快新業務拓展

推動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業務進展，在建項目加快施工進度，在手項目加速落地，盡快投運取得收益，計劃全年光伏發電裝機容量增長42.5%。持續跟進優質股權收購項目，做好項目論證，加快推動落地。

2. 進一步擴大綠電交易份額

力爭下半年完成綠電交易650萬千瓦時，力爭與甘肅、新疆等地達成2026年度綠電交易合作，開披綠電交易新局面。

3. 開展「十五五」戰略規劃編製相關工作

本集團回顧「十四五」戰略規劃執行情況，順應能源行業變革趨勢，立足新發展階段，構建多元、清潔、高效的能源供應體系，研究制定「十五五」戰略工作思路，開展「十五五」戰略規劃編製相關工作。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我們有70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各個業務領域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管理、行政及財務	24	34.3%
營銷	7	10.0%
採購	5	7.1%
工程及技術	34	48.6%
總計	70	1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薪金、福利及津貼)約人民幣1,088.9萬元。

本集團僱員需參加地方市政府管理運營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為僱員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金額基於適用的平均工資根據地方市政府協定的範圍按一定比例計算。本集團向界定供款計劃(包括社會養老保險計劃及年金)的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沒收的供款不能用於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因此，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將沒收的供款用於降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本集團於近年實施了多項措施以提高僱員的生產力。本集團對所有僱員進行定期績效審核，而彼等的薪金及績效獎金乃視乎績效而定，該等舉措有助提高僱員的生產力。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與發展。為滿足集團穩健發展及員工自身發展需要，本集團為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和培訓計劃，以不斷提高其技能及知識。本集團的員工內部培訓由本集團的管理層及相關部門主管進行，或邀請外部培訓機構進行專業培訓。我們希望確保員工持續具備所需的技能，掌握相關工作範圍的知識及能力，藉此協助公司在市場中維持競爭力。

本集團全面開展多元化的培訓工作，從管理人才到技術、技能人才，分層次、分類別組織不同層面的培訓，以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及管理水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了36次面向不同部門員工涉及繼續教育、政策法規、安全教育及技術標準等內容的專業技能培訓。

本集團與員工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本集團的僱員根據當地勞動法已加入工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之關鍵。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董事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本公司對所有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專門查詢，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各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本公司並無知悉有董事、監事或有關僱員於報告期內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於本集團質押任何其股份以對本集團債務進行擔保或對本公司債務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及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價值人民幣2,423.3萬元的供氣設施、設備及相關部件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041.5萬元的融資租賃的抵押，及本公司以所持有的臨港熱電股權作為於2025年6月30日結餘人民幣1,265.0萬元的銀行貸款的質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222.6萬元以本集團持有的揚州晴昌凱翔二期4.0兆瓦屋頂分佈式光伏發電項目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組件、逆變器、支架設備)以及相關合同在質押期限內取得全部電費應收賬款及相關全部權利為質押，於2025年6月30日，抵押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16.0萬元，相關合同涉及的應收賬款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8.4萬元(2024年：人民幣83.9萬元)。

本集團給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向任何實體給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之貸款。

本集團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聯屬公司，亦未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同一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附帶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3名非執行董事，即陳維端先生(主席)、楊瑩女士及史瑋女士，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1名具會計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和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以供瀏覽。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5年之中期業績公告，中期報告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可贖回證券。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任何建議。

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載於本業績公告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jtbnny.com>)。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數據的2025年中期報告，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釋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公司」或「我們」	指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在本公告內指天保控股及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現時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臨港熱電」	指	天津天保臨港熱電有限公司(前稱為天津津能臨港熱電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5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6月30日，即本公告的財務報告期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	指	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天津港保稅區財政局的非全資控股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天保控股」	指	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9年1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揚州晴昌」	指	揚州晴昌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7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善忠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25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善忠先生、王賡先生、毛永明先生及姚慎先生；非執行董事武國旗先生及史瑋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端先生、由世俊先生及楊瑩女士。

* 僅供識別